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人乐

公告编号:2024-008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末净资产为负，如果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9.3.1 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0,935.10 万元-35,935.1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2023 年度业绩预告》，如果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9.3.1 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将可能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 二、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目前，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

出现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次风险提示为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

3、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